台大機械系書函
受文者：本系系務全體成員
發文日期；９３年3月２３日
發文字號：　工機發９３０１０號

主旨；本系博士班研究生許桓瑞（以下簡稱該生）赴法國科諾伯勒第一大學（以下簡稱該大學）攻讀雙博士學位，依[國立台灣大學與國外大學分別授予博士學位辦法]之規定，本系與該大學須就該生個別簽訂[論文共同指導協議書］並經[系務會議]通過。擬請　同意以本系９２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決議案，將該生之〔論文共同指導協議書〕送請校方核定。

說明;

一、本系於 90 年 2 月 26 日之 89 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即通過與該大學之學術交流合作案，並經本校第 2193 次行政會議通過，後**本校**與該大學簽署校際學術合作協議書。

二、91 年 1 月 11 日本校教務會議通過[國立台灣大學與國外大學分別授予博士學位辦法］並報請教育部核定,但至最近始獲教育部回覆確定。

三、該生獲法國精英獎學金已於９１年赴該大學修讀雙博士學位目前仍就讀中．為減少行政程序如僅就此案召開系務會議或舉行系務會議通訊投票，擬請　同意以系務會議決議案補簽[論文共同指導協議書]，請　見諒。

四、若不同意或認為有不妥之處，　請於９３年3月２６日前賜告(請通知系辦公室吳淑婉),若不同意或認為有不妥之人數未達本系系務會議成員之半數，視為此一提案獲系務會議通過。

系主任　吳文方